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8-085

##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及部分媒体质疑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市场出现部分关于对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的发行结果及公司偿债能力的质疑，公司对此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（含15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公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，其中首期——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公司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，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附第1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附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时间自2018年5月17日至2018年5月18日，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为0.50亿元，票面利率7.00%。

#### 二、公司2018年到期债券的兑付情况

在发行本期公司债券之前，公司已对资金流动性有充分准备。用于兑付2018年5月22日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（“17东方园林SCP002”）的资金（本息合计人民币832,547,945.21元）已于前期到位，并按时归还。

#### 三、公司2018年内尚需兑付的债券情况及还款资金说明

截止目前，2018年内需兑付的尚未到期债券共计29亿元，详见下表：

债券简称	债券品种	金额（亿元）	到期日
15东方园林MTN001	中期票据	5	2018年6月10日

17 东方园林 SCP003	超短期融资券	4	2018 年 7 月 15 日
17 东方园林 CP001	短期融资券	10	2018 年 11 月 8 日
18 东方园林 SCP001	超短期融资券	10	2018 年 12 月 7 日
合计		29 亿元	

根据公司的历史数据，每年的 6 月份和第四季度是公司回款高峰期。公司 2015 年-2017 年 6 月份和第四季度的回款情况如下：

（单位：亿元）

	2017 年	2016 年	2015 年
6 月份回款	16.34	11.99	4.82
上半年回款	37.32	27.56	11.86
第四季度回款	47.21	32.60	25.60
全年回款	103.31	70.36	43.24
6 月份回款占上半年回款的比重	43.78%	43.51%	40.64%
6 月份回款占全年回款的比重	15.82%	17.04%	11.15%
第四季度回款占全年回款的比重	45.70%	46.33%	59.20%

根据历史数据，预计 2018 年 6 月和第四季度回款完全可以覆盖公司年内到期债券。公司从未发生过债券和银行贷款到期不能兑付的问题，目前公司业绩良好，未来将持续保持健康的融资能力。

#### 四、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说明

##### 公司以及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汇总表

账龄	东方园林	铁汉生态	蒙草生态	普邦股份	棕榈股份
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	5.00%	5.00%	5.00%	5.00%	5.00%
1—2 年	10.00%	10.00%	10.00%	10.00%	10.00%
2—3 年	10.00%	15.00%	15.00%	10.00%	20.00%

3—4 年	30.00%	20.00%	30.00%	30.00%	50.00%
4—5 年	50.00%	50.00%	50.00%	50.00%	100.00%
5 年以上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100.00%

公司采用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：对于期末单项余额大于 2000 万以上的应收账款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，如发生减值的，根据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低于账面余额的金额，计提减值准备；对于期末单项余额 2000 万以上经测试未减值以及 2000 万以下的应收账款，按照账龄计提减值准备，计提的比例 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、1-2 年、2-3 年、3-4 年、4-5 年、5 年以上分别为 5%、10%、10%、30%、50%、100%。公司作为行业内首家 A 股上市公司，自上市以来一直沿用此方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。

针对各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制定的，公司收款模式为 7-2-1（即过程中收已完成工程量的 70%，最终结算收 20%，结算 1 年或 2 年后收 10%）。由于公司项目周期一般在 2 年左右，工程最终结算周期为半年至 1 年，因此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 3 年以内。所以，公司认为 3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符合公司业务的一般特点。在建造合同的实际执行过程中，受客户资金周转或资金支付审批流程的影响，部分项目的应收账款可能在 4-5 年内才能全部收回。对于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账款，账龄越长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越大，其中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100%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合理的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